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南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已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27,000,000份購股權 (「購股權」)，可認購合共27,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

有關授出之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
行使價：	1.24港元
於授出日期股份之收市價：	1.24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日期：	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概無承合資格人士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 (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Wah N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南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陸健

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香港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陸健先生及陳錦坤先生 (為執行董事)，及劉國權先生、Uwe Henke Von Parpart先生及葉國祥先生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